高麗史/卷十九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世家第十八 ◄

高麗史
世家第十九 高麗史第十九

► 世家第二十

〈正憲大夫工曹判書集賢殿大提學知 經筵春秋館事兼成均大司成臣鄭麟趾奉 敎修〉

毅宗三

二十三年

○(己丑)二十三年春正月戊午朔，王受朝賀，代製臣僚賀正表，宣示宰樞、近侍、國學文臣，於是，禁內六官文臣等奉表，賀御製，王喜賜酒果，以行頭直翰林院田致儒，屬內侍。大學官又率六管學生，與中朝制科者，各上表稱賀，賜酒酺。辛未，燃燈，王如奉恩寺。丁丑，設消灾道場於宣慶殿。己卯，醮二十八宿，又醮北斗。甲申，設二十七位醮於奉元殿，天帝釋道場於修文殿七日。乙酉，移御楊堤洞離宮。丁亥，幸奉香里離宮，宴群臣，仍賜宋商，及日本國所進玩物。

二月乙未，幸喜美亭。醮十一曜、二十八宿於內殿。戊戌，宴群臣。庚子，夜，移御選地書齋。丁未，幸念賢寺。己酉，移御順和齋。醮十一曜、南北斗、二十八宿、十二宮神於修文殿。癸丑，移御館北宮。乙卯，設三界醮，時，齋醮之費寔繁，都祭、都齋二庫，未支其用。又立館北、奉香、泉洞三宮，各置員僚，徵求諸道，轉輸三宮者，絡繹於道，民皆愁嘆。內侍劉邦義、秦得文、李竦、金應和、金存偉、鄭仲壺、希胤、魏綽然等，深結宦寺，約爲兄弟，以剝民媚主爲事。創寺繪佛，設齋祝聖。又制別貢，金銀鍮銅器皿山積。由是得幸，不次除官，任言責者，皆阿上意，無一直諫者。

三月己未，王以巡御西都，親製疏文。設羅漢齋于山呼亭。辛酉，醮太一、十一曜、南北斗、十二宮神於內殿。乙丑，幸西京。戊辰，駐駕平州，泛舟崇壽院南池，夜宴扈從臣僚。乙亥，至西京。己卯，幸永明寺，泛龍船於大同江，置酒，遂御浮碧樓。庚辰，幸九梯宮。壬午，自永明寺泛舟，至洪福寺，遂幸仁王寺。癸未，幸八景亭，觀水戲。乙酉，發西京。

夏四月辛卯，雩，自正月不雨，至于是月。庚子，駕至浿江龍瑞亭，乘舟置酒。癸卯，還京都，赦二罪以下，詔：「加所歷名山大川神祇[1]號號，鰥寡、孤獨、篤癈疾，及義夫、節婦、孝子、順孫，並賜物。扈從文武員吏，加次第同正職，其餘雜類，賜物有差。」

五月乙丑，出御普賢院。己巳，移御慈孝寺。辛未，幸皇樂亭，遂幸長湍。乙酉，還館北宮。

六月丙戌朔，王如奉恩寺。乙未，宴宰樞、侍臣于延福亭，移御玄化寺。

秋七月乙卯朔，幸歸法寺，移御安和寺。辛酉，將幸碧岑亭，御史臺伏閤，論離宮行幸之繁，與按察察訪枉法之事，皆不聽。丙寅，移御尙書右丞金光中第。金遣橫賜使符寶郎徒單懷貞來，賜羊二千。

八月甲寅朔，日食。己亥，移御普賢院。

十一月甲戌，金遣大府監馬貴忠來，賀生辰。庚辰，宴金使于仁恩館。

十二月壬午朔，中書侍郎平章事金永胤卒。庚子，王還館北宮。以許洪材[2]爲中書侍郎平章事判尙書吏部事，李光縉試兵部尙書，尹鱗瞻爲右諫議大夫，金起莘爲侍御史知製誥，朴允恭爲殿中侍御史。

二十四年

○(庚寅)二十四年春正月壬子朔，王受賀於大觀殿，親製臣僚賀表，宣示群臣，表曰：「三陽應序，萬物惟新，玉殿春回，龍顏慶洽。體一元而敷惠，歛諸福以大和，是大人

道長之初，乃陽德氣萌之始。恭惟陛下，重高之聖哲，疊舜之聰明，百福是叢，新又新而不息，天齡更固，月復月以無期。仁洽道豐，微一物不獲其所，修文偃武，實萬世無疆之休。適當交泰之時，益篤方來之慶，擁神休於北闕，保國壽於南山。玉帛爭來，萬邦預駿奔之列，梯航畢集，四方無後至之人。受賀良辰，倍鍾純嘏。况今以萬機之暇，修三接之勤，樂與詞臣，垂文章四六之盛作，天臨密席，講詩書經史之妙文。自北使上壽而致辭，日域獻寶而稱帝。常有天神之密助，每加福慶以川增，開不世之新祥，接王者之一統。臣鄰歸美，史冊有光，生民已來，今日無對。臣等遭逢盛世，涵泳明時，仰瞻萬乘之威，趨詣北辰之所。六樂九奏，雖一比簡子之遊，萬歲三呼，胡不祝漢皇之壽？」百官表賀。是日，御奉元殿，講書益稷。丙寅，燃燈，王如奉恩寺。己卯，王如靈通寺，設華嚴會，親製佛疏，宣示文臣，百官表賀。辛巳，還宮，命諸王，結綵幕於廣化門左右廊。管絃房、大樂署結綵棚，陳百戲迎駕，皆飾以金銀、珠玉、錦繡、羅綺、珊瑚、玳瑁，奇巧奢麗，前古無比。國子學官率學生，獻歌謠，王駐輦觀樂，至三更，乃入闕。承宣金敦中、盧永醇、林宗植饗王于奉元殿，王歡甚，達曉而罷。大原公侔卒。

二月壬辰，以中書侍郎平章事許洪材，知門下省事崔溫判中軍兵馬事，同知樞密院事徐醇，樞密院副使李光縉爲中軍兵馬使。甲辰，幸延福亭，召許洪材[3]，知御史臺事李復基，起居注韓賴等，泛舟宴樂竟日，遂御和平齋。甲申，狼星見于南極，西海道按廉使朴純嘏以爲老人星，馳驛以聞。辛亥，王如靈通寺。

三月乙卯，移御延福亭。丁巳，王欲遊西江，夢有一婦人，立門告曰：「王若遊西江，必待五月。」王覺而乃止。庚申，與許洪材、李復基、韓賴、金敦中等，泛舟曲宴。壬戌，亦如之。乙丑，又宴于舟中，夜半幸玄化寺，道遇大雨，馳馬而至。己巳，遣知門下省事崔溫祭西京老人堂，右副承宣林宗植祭老人星于海州床山。凡內外有老人堂，皆遣使祭之。

夏四月辛巳朔，親醮老人星于內殿。甲申，忠州牧副使崔光鈞奏：「前月二十八日，祭老人星于竹杖寺，其夕壽星見，至三獻乃沒。」王大喜，百官稱賀。壬辰，幸延福亭，宴侍臣于舟中，夜半乃罷。丙申，禁內六官文臣表賀壽星再見，賜酒果。乙巳，以壽星再見，命太子醮于福源宮，平章事許洪材，醮于賞春亭，左承宣金敦中，祭于忠州竹杖寺。王欲親醮老人星，命判禮賓省事金于蕃，郎中陳力升，搆堂於眞觀寺南麓，又立別恩祈所，造金銀花及金玉器皿。戊申，幸和平齋。

五月辛亥朔，宴文臣于和平齋，唱和至夜，命內侍黃文莊，執筆以書，群臣稱贊聖德，

謂之太[4]平好文之主。戊辰，幸延福亭，夜，泛舟宴侍臣。庚午，亦如之。丁丑，移御念賢寺。

閏月辛巳，王如奉恩寺，還御延福亭，夜宴侍臣。癸未，命內侍殿中監金闡，設宴于延福亭，與宰樞、承宣、臺諫，乘舟酣宴，徹夜不止。翼日，群臣皆大醉，揷花滿帽，倒載而退。丁亥，王還宮，以壽星再見，將受賀也。庚寅，御大觀殿，受朝賀，仍宴文武常參官以上。王親製樂章五首，命工歌之，結綵棚，陳百戲，至夜乃罷。賜赴宴官馬各一匹，是夜，又與韓賴、李復基，曲宴便殿，特賜紅鞓犀帶，以示寵異。壬辰，幸延福亭，群臣皆占所見之物，爲嘉瑞。蓬艾三莖，生於亭，以爲瑞草，內侍黃文莊，見水鳥，指爲玄鶴，作詩讚之。王稱嘆良久，乃自製詩以和之。思欲直拜正言，以爲年少，改爲國子博士直翰林院。丙申，王孫生，王喜欲遣使告于金，卽命同文院移牒，以待金國指揮，金主聞之曰：「彼國誕得繼孫，良爲慶事。欲申告謝，已識忠勤，不煩遠遣使來。」事遂寢。丙午，曲宴于舟中。

六月庚戌朔，延福亭南川堤決，命復塞之。戊午，詔曰：「軍卒力竭，不能堤防，宜發丁坊里，築之。開水門四五所，創亭堤上，植以奇花異木。」癸酉，移御普賢院。

秋七月己卯朔，日食。庚辰，與許洪材、李復基、韓賴等，泛舟于普賢院南溪，置酒唱和。壬午，又曲宴。甲申，李復基私獻服玩及酒肉脯果，夜，王泛舟，宴宰樞、侍臣，顧謂復基曰：「愛君之忠，誰復如卿？」乙酉，亦如之。甲午，以許洪材爲門下侍郎同平章事，崔溫參知政事，李光縉同知樞密院事，梁純精爲樞密院副使。左遷知樞密院事徐淳爲尙書左僕射判秘書省事，淳質直無華，不求媚左右，爲李復基所短故也。夜泛舟，與洪材及諸侍臣，曲宴。

八月戊申朔，延福亭南川堤又決，大發卒塞之，怨咨盈路。戊午，幸東江書齋。水州民耕田，得金一錠，長二寸許，頭尾雙尖，狀如龜。知州事吳錄之取以馳獻，王以示左右。左右呼萬歲曰：「天降金龜，聖德之應。」群臣皆賀。丙子，王自延福亭，如興王寺。丁丑，王將幸普賢院，至五門前，召侍臣行酒。酒酣，顧左右曰：「壯哉！此地，可以練肄兵法。」命武臣爲五兵手搏[5]戲。至昏，駕近普賢院，李高與李義方先行矯旨，集巡檢軍。王纔入院門，群臣將退，高等殺林宗植、李復基、韓賴，凡扈從文官，及大小臣僚、宦寺，皆遇害。又殺在京文臣五十餘人，鄭仲夫等以王還宮。

九月戊寅朔，晡時，王入康安殿，仲夫等又索隨駕內侍十餘人，宦官十人，殺之。王坐

修文殿，飲酒自若，使伶官奏樂，夜半乃寢。李高、蔡元欲弑王，梁淑止之。巡檢軍穿破窓壁，竊內帑珍寶。仲夫逼王，遷于軍器監，太子于迎恩館。己卯，王單騎，遜于巨濟縣，放太子于珍島縣。是日，仲夫、義方、高等領兵，迎王弟翼陽公晧卽位。明宗三年八月，金甫當遣人奉王，出居雞林，十月庚申，李義旼弑王于坤元寺北淵上，壽四十七，在位二十五年，遜位三年。謚曰莊孝，廟號毅宗，陵曰禧陵，高宗四十年，加謚剛果。

金良鏡評價

○史臣金良鏡贊曰：「昔唐明宗時，大理少卿康澄上疏，言時事曰：『爲國家者，有不足懼者五，深可畏者六。三辰失行，不足懼，天象變見，不足懼，小人訛言，不足懼，山崩川渴，不足懼，水旱虫蝗，不足懼，賢士藏匿，深可畏，廉恥道喪，深可畏，上下相徇，深可畏，毁譽亂眞，深可畏，直言不聞，深可畏。』歐陽公記此言曰：『凡爲國家者，可不戒哉？有是哉！斯言也。』夫王崇奉佛法，敬信神祇[1]，別立經色、威儀色、祈恩色、大醮色，齋醮之費，徵斂無度，區區事佛事神。而姦諛若李復基、林宗植、韓賴，爲左右，憸壬若鄭諴、王光就、白子端，爲內宦，阿曲若榮儀、金子幾，爲術士。所幸嬖妾無比主於內，希意導志，更相妖媚。利口紛騰，讜言踈絶，變生肘腋之間，而卒莫之知也。此豈懼其所不懼，不畏其所畏之然耶？且禍亂之初，無一人效死，尤可嘆也。

明宗一

明宗光孝大王，諱晧，字之旦，舊諱昕。仁宗第三子，毅宗母弟，仁宗九年辛亥，十月庚辰，生。毅宗二年，封翼陽侯，二十四年九月己卯，鄭仲夫等逐毅宗，領兵迎王，卽位于大觀殿。前王信圖讖之說，忌諸弟。王之在潛邸也，典籤崔汝諧，嘗夢太祖授笏於王，王受而坐龍床，汝諧與百官陳賀，覺而奇之，以告王，王曰：「愼勿復言，此大事也。上聞之，必害我矣。」至是果驗。王御修文殿，李俊儀、鄭仲夫、李義方、李高侍從。釋文克謙，命書批目，以任克忠爲中書侍郎平章事，鄭仲夫、盧永醇、梁淑叅知政事，韓就爲樞密院事，尹鱗瞻知樞密院事，金成美爲僕射，金闡爲樞密院副使，李俊儀爲左承宣給事中，文克謙爲右承宣御史中丞，李紹膺爲左散騎常侍，李高爲大將軍衛尉卿，李義方爲大將軍殿中監，高、義方，皆兼執奏。奇卓成爲御史臺事，蔡元爲將軍。其餘武夫，超資越序，職兼華要者，不可勝數。癸未，群臣詣大觀殿，賀卽位。

冬十月庚戌，大赦。以鄭仲夫、李義方、李高爲壁上功臣，圖形閣上，梁淑、蔡元次之。加朝臣爵一級，召還金貽永、李綽升、鄭敍等，皆復職田，以晝雞流矢之事，流竄者，皆令赴京。遣工部郎中庾應圭，齎表如金，前王表曰：「臣久纏疾恙，漸致衰羸，襟靈以之昏荒，氣力以之消沮，醫攻熨而莫效，藥瞑眩而不瘳，豎居膏肓[6]，天奪魂以之。祗服前人之訓言，率先列國之貢藝，而乃民政堆案，而或廢於剖決，國賓踵門，而或失於將迎。爲邦之道旣隳，事主之儀多闕。今則，伏在床枕，幾委體支，仰繫覆露之私，深念播葛之業。臣昔逮事臣父先國王，嘗屬臣云：『苟有遞代，必先弟及。』今臣有元子泓，少而無慧，長且多愆，未堪主鬯以展勤，矧復奉藩而受職？竊見臣弟晧，忠順之德，夙勤於君親，睦恭之心，無懈於朝夕。載嘉淑行之如始，益體理命之有徵，乃於某月某日，以臣弟晧，權守軍國事務。敢玆上聞，冀照下懇。」新王表曰：「覆燾之仁，靡私於一物，聖神之德，均視於萬邦，恪布忱辭，冒于洪造。伏見，臣兄國王臣晛，久[7]尊周室，樂率漢藩，緣感疾於中身，遂抱羸於積稔。十全不能措其手，一丸豈復效其靈？沈綿浸深，頓仆是懼，頃因脫釋於重負，始欲保守於餘年。盖由承禀臣先國王臣晛遺屬，以臣忝爲同母之親，可付先祊之業，於某月某日，令臣，權守軍國事務。而臣避之無計，受亦誠難，將籲呼以上聞，顧跋涉之愈遠。又黎庶不可以無主，保釐不可以闕人，勉副群情，假司分寄。戰競之抱，莫敢遑寧，危慄之懷，幾至殞越。敢具事實，以達宸嚴。」金遣大宗正丞耶律糺來，賀生辰，糺至境，邊吏以前王讓位，却之。

元年

○(辛卯)元年春正月元子璹冠。

五月甲申，設消災道場于宣慶殿五日。己丑，庾應圭還自金，帝廻詔，不允前王讓位曰：「卿襲封二紀，作屛一邦，近者，屢愆信使之期，徒有郵書之報，向深憂乎變故，今始閱于封章。稱疾疹之淹延，懼保釐之曠闕，述其父命之遺囑，欲以弟及而相傅，付之伊人，攝以國事。卿言雖順，朕意未孚，續遣使騑，往詢厥事。辛卯，賜林遂等及第。

六月甲辰朔，王如奉恩寺。戊午，王受菩薩戒于大觀殿。

秋七月辛巳，設消災道場于大觀殿三日。癸未，金詢問使完顔靖等來。甲申，設拂塵宴。丙戌，設初叅宴，靖皆不赴。己丑，王迎詔于大觀殿，乃賜前王詔也，詔曰：「卿撫有爾邦，踐修世美。及當玆歲，付上封章，告厥疾已曠於保釐，謂其子不能於負荷，述前人之遺囑，讓母弟而相傅。尙憂未出於誠心，是用往頒於詔問，使騑來復，奏牘宜詳。」

壬辰，平章事徐恭卒。

八月甲辰，完顏靖辭，宴于大觀殿。靖之初詢問也，王稱：「前王已避位，出居他所，病加無損，不能就位拜命。路又險遠，非使者所宜往。」靖以故，不得見前王，王乃具前王表以附。丁未，靖行。

九月癸未，以僧德素爲王師。戊子，左諫議金莘尹，右諫議金甫當，左散騎常侍李紹膺，左司諫李應招，右正言崔讜等上疏以爲：「前朝宰相崔允儀，諫議李元膺，中丞吳中正等署宦官鄭諴告身，西海按察使朴純古妄奏老人星見，知水州事吳錄之妄獻金龜之瑞，請皆禁錮子孫。且承宣，王之喉舌，但出納惟允可也，今李俊儀、文克謙，職兼臺省，居中用事，請解兼官。」王從之，唯俊儀、克謙之事不允。翼日，諫官伏閤力爭，俊儀因醉，使巡檢軍陵辱之。王聞之，召俊儀慰解，囚諫官于隍城。庚寅，左遷金莘尹判大府事，金甫當爲工部侍郎，李應招爲禮部員外郎，崔讜爲殿中內給事，改李俊儀爲衛尉少卿，文克謙爲大府少卿。辛卯，日有黑子，大如桃。

冬十月甲辰，設百高座于宣慶殿，讀仁王經。乙巳，飯僧三萬。平章事任奎卒。壬子，夜宮闕災，諸寺僧徒，及府衛軍人，詣闕將救火，鄭仲夫、李俊儀等入直。義方兄弟恐有變，走入于內，閉紫城門，不納諸救火者，故殿宇悉火，王出山呼亭，痛哭。癸丑，移御壽昌宮。丁巳，以王生日爲乾興節。戊午，日有黑子，大如桃。是歲，遣告奏使禮部侍郎張翼明、都部署黃公遇如金。

二年

○(壬辰)二年春正月庚午朔，謁景靈殿。庚辰，以鄭仲夫爲西北面兵馬判事行營兵馬兼中軍兵馬判事，金闡爲西北面兵馬使行營兼中軍兵馬使，尹鱗瞻爲東北面兵馬判事行營兵馬兼中軍兵馬判事，陳俊爲東北面兵馬使行營兼中軍兵馬使。

二月己酉，張翼明、黃公遇還自金，勅曰：「卿逖居侯土，望重邦人。固常公耳以爲心，適會友于之遘疾，累封章而敷奏，述遜讓之由來，攝位從宜，投誠有請。意欲承家而保國，義當垂詔以加恩。肆因使价之還，姑用俞音之布，續當遣使冊命。」癸丑，燃燈，王如奉恩寺。有司請依太祖舊制，以二月望燃燈，王重違其請，從之，明年復用上元。

三月己巳朔，王如靈通寺，謁世祖、太[4]祖、仁宗眞。乙亥，移御大明宮。辛巳，遣尙

書右丞李文著，侍郎崔誧如金，賀上尊號。

夏五月壬申，金遣太府監上輕車都尉爲古論仲榮，翰林直學士張享來，冊王。壬午，王出昇平門迎詔，受冊于大觀殿。冊曰：「崇德象賢，若稽于古，承家開國，以正其功。粵惟表海之舊封，未艾如川之多祚。所從來遠，雖子孫勿替其傳，惟不于常，有兄弟相及之道。世將于是享德，人亦宜無間言。爰契師虞，往敷天寵。咨爾晧，遠大以爲任，賢明而自將，地處彼邦之懿親，才雄爾衆之令望。繄乃祖乃父，實維藩維垣，前烈用弘，嗣賢不乏。盖根深則枝茂，積厚者流光，餘慶曷歸，汝躬是在。屬友于之疾，其殆不瘳，推公耳之心，自爲克讓，申以敷奏，達于聽聞。是用成斯美於天倫，代厥後于先正。今遣使，命爾爲開府儀同三司、高麗國王，永爲藩輔。於戲！社稷旣有所受，德業莫或不勤，律乃邦民，謹爾侯度。禍福惟人所召，切戒于滛佚驕邪，夙夜畏天之威，庶可以安寧長久。罔曰不克，惟旣厥心，往哉惟休，無替朕命。」又詔曰：「朕位乎天地之中，託于侯王之上。凡來咨來茹，皆釐爾成，于維藩維垣，固懷以德。卿令圖經遠，雅望得民，以介弟之懿親，篤前人之餘烈。恭承友讓，迓續世封，宜膺蕃錫之恩，永對榮懷之慶。今差某官某等，往彼冊命，仍賜卿衣帶、鞍馬、匹段[8]等物，具如別錄，至可領也。九旒冕一頂，九章服一副，玉圭一面，玉冊一副，金印一面，駝紐，象輅一，馬四匹，別賜衣五對，細衣著二百匹段[8]，細弓一張，鵰翎大箭二十八隻，鞍轡二匹，散馬七匹。」丁亥，宴金使于大觀殿。辛卯，雨雹。

六月戊戌朔，王如奉恩寺。丙午，以梁淑爲中書侍郎平章事，韓就守司空叅知政事，崔惟淸爲集賢殿大學士判禮部事，並仍令致仕。壬戌，王受菩薩戒。左承宣李俊儀奏：「諸州任內五十三縣，各置監務，安東任內甫州，以太子胎藏，陞爲縣令，固城縣加置尉一員。」王命群臣議之，以俊儀勢位旣重，性且猜險，莫敢是非。

秋七月甲戌，賜張閭慶等及第。乙亥，王以宮闕災，虫食松葉，乾文屢變，下詔責躬，赦內外斬絞以下。

八月癸丑，遣太[4]僕卿金暄如金，謝封冊。

九月乙酉，謁昌陵。

冬十月甲辰，移御壽昌宮。

十一月甲戌，幸普濟寺。

十二月壬寅，金移牒，問王生日。乙巳，設佛頂道場于明仁殿。遣衛尉卿蔡祥正如金，進方物。

三年

○(癸巳)三年春正月乙丑朔，謁景靈殿。辛未，百官賀人日，賜人勝祿牌。戊寅，賀立春，賜春幡子，皆循舊例也。燃燈，王如奉恩寺。己丑，設帝釋道場于明仁殿。

閏月庚子，遣禮賓少卿權光弼如金，獻方物，大府少卿李應球賀萬春節。乙巳，設尊勝法會於內殿。以朴育和守司空左僕射。己酉，幸外帝釋院，設羅漢齋。

二月甲戌，幸王輪寺，飯僧。戊子，幸妙通寺，設摩利支天道場。庚寅，移御大明宮。辛卯，以仁考忌辰，飯僧于樂賓亭。

三月癸巳朔，王如靈通寺。己酉，慮囚。

夏四月乙丑，親禘太[4]廟，下旨曰：「寡人以涼德，因人推戴，承襲祖宗遺業，夙夜寅畏。奉先思孝，躬行禘禮，致饗宗廟，頗欲覃恩中外。然近封元子，當頒大澤，以是，先於禘祀，拜三陵時，執事陪奉，及內外圜獄幽囚痛楚之類，欲俾蒙澤。其赦公徒私杖以下，及贖銅徵瓦，並皆除之，凡預禘禮拜三陵者，亦賜物。」壬申，醮太一於內殿。丙子，聚巫禱雨，分遣近臣，禱于群望。是時，自正月不雨，川井皆渴，禾麥枯槁，疾疫並興，人多餓死，至有市人肉者，又多火災，人甚愁嘆。庚辰，兩府宰樞禱雨于普濟寺。辛巳，命門下平章事鄭仲夫，中書平章事尹鱗瞻，冊元子璹爲王太子。丁亥，封王長女爲延禧宮公主，次女爲壽安宮公主。戊子，移御壽昌宮。宰樞禱雨于神衆院。

五月壬辰朔，日食。丙申，端午，謁景靈殿。甲辰，令文武三品，抽祿設齋，禱雨于普濟寺。

六月壬戌朔，王如奉恩寺。甲申，宋遣徐德榮來。戊子，賜崔時幸等及第。

秋七月辛亥，醮本命于明仁殿。

八月乙亥，謁景靈殿。丁亥，移御大明宮。庚辰，東北面兵馬使諫議大夫金甫當起兵於東界，欲討鄭仲夫、李義方，復立前王。東北面知兵馬事韓彦國擧兵應之，使張純錫等，至巨濟，奉前王，出居雞林。

九月丁酉，捕殺韓彦國。癸卯，安北都護府執送甫當等，李義方殺之於市，凡文臣一切誅戮。丁巳，雞林人幽前王于客舍，使人守之，冬十月庚申朔，李義旼出前王，至坤元寺北淵上，獻酒數盃，遂弑之。初，前王宴金使，使見左承宣金敦中，問於執禮曰：「彼皙而長者，貴而甚文，其名爲誰？」答[9]曰：「名敦中，相國金富軾之子，中魁第者也。」金使曰：「果信矣。」王聞之，使請曰：「寡人之壽幾何？」金使曰：「國王之壽，久不可數。今滿庭老少之臣，盡逝然後，王有臨川之患矣。」王自計必壽，不復問臨川之患。及庚癸之亂，老少文臣，皆被害，而王亦遇淵上之變，其言果驗。

冬十月壬戌，制：「自三京、四都護、八牧，以至郡縣館驛之任，並用武人。」戊寅，設消災道場于崇文殿。乙酉，移御壽昌宮。

十一月丁酉，遣內侍郎中崔均，如金賀正。己亥，以冊太子，赦。癸卯，設八關會，幸法王寺。

四年

○(甲午)四年春正月丁酉，燃燈，王如奉恩寺。

二月丁亥，王如靈通寺。

三月己丑，以李義方女爲太子妃。癸卯，幸法王寺。

夏四月乙酉，幸妙通寺。

五月丁酉，王命指諭于光胤、白任至，行首李冠夫、宋群秀、慶大升，牽龍車若松等打毬，賜綾絹有差。辛丑，幸王輪[10]寺。

六月丙辰朔，王如奉恩寺。乙丑，金橫宣使完顔琉來。庚午，王受菩薩戒。丙子，宴金

使於大觀殿。

秋七月庚寅，遣給事中皮瑩文如金，賀萬春節，中郎將宋勝夫進方物，都官員外郎魯璋謝橫宣，左司員外郎趙永仁，賀正。

八月丁巳，刑官奏：「重刑減死，分配諸島。」宋歸我漂風人張和等五人。乙丑，幸王輪寺。

九月癸巳，以重九，宴樞密重房于和平宮。己酉，西京留守趙位寵起兵，謀討鄭仲夫、李義方，檄召東北兩界諸城。

冬十月己未，遣中書侍郎平章事尹鱗瞻，率三軍以擊位寵。丙寅，鱗瞻至岔嶺，兵敗而還。丙子，設百高座于天敷殿，講仁王經三日。

十一月甲申朔，日食。庚戌，復命尹鱗瞻爲元帥，率三軍，攻西京。

十二月乙卯，詔曰：「朕德薄智微，謬承祖宗積累之基，臨莅三韓于今五載。不能上答[9]天意，下撫民心，災變未息，恐懼難安。思欲寬宥恩澤，廣被中外。可赦斬絞二罪以下，除刑付處，庚寅、癸巳，配流者，皆移免上京，幷除贖銅徵瓦，內外名山、大川神祇，各加號。賜征西軍卒，米人一石，宿衛軍人妻子在外者，穀二人幷一石。」癸亥，以李隣爲執奏。辛未，鄭筠密誘從軍僧宗旦等，斬李義方，分捕其黨，殺之，僧徒，遂聚普濟寺。壬申，遣知奏事李光挺，左副承宣文克謙，慰諭僧徒。戊寅，中書侍郎平章事崔惟淸卒。壬午，以鄭仲夫爲門下侍中，陳俊叅知政事，慶珍知門下省事，奇卓成知樞密院事，宋有仁爲樞密院副使兵部尙書，李光挺爲樞密院副使御史大夫。是月，金遣使來，賀生辰。

五年

○(乙未)五年春正月己丑，以陳俊爲兵部尙書，宋有仁爲刑部尙書。丁酉，移御延慶宮，燃燈，如奉恩寺。

二月癸丑朔，移御壽昌宮。辛巳，內史洞宮災。

三月壬午朔，王如靈通寺。壬寅，幸妙通寺。

夏四月丙寅，詔曰：「朕以涼德，謬承丕緒，智術寡昧，刑政乖錯，威輕德薄，不能馭下。上下人心，日益頑鄙，君臣名分，亦有倒錯。以致西北人民，連謀不軌，自庚寅、癸巳，迄至于今，殺傷滿野，干戈不息，感傷和氣，天變屢見。玆乃寡人，否德所致，焦心勞思，不遑寧處。書曰：『民惟邦本，本固邦寧。』安民之術，最爲要務。分憂列郡者，不得任情賞罰，侵漁百姓。其或州吏，割民利己，憑公營私，而官不能痛禁。至於干托權勢，殘害百姓，流離失所。凡內外官，激濁揚清，守節奉公者褒賞，否者科罪。其外官，按察使劾奏，京官及按察使，所司劾奏。獄者，人之大命，書曰：『刑期無刑。』故閱實原情，究其終始，庶無濫刑。而由朕愚昧，疑有冤枉，朕心隱惻，其爾刑官，以慈折獄。比來，奔競成風，刑政濫失，不能開公門杜私路，廣進賢之道。賞罰者，人主操持之柄，而近者，權臣在朝，威福出自私門，亂常失序。玆風不革，有損國家，自今以後，如有此等事，有司擧法論罪。今者，民俗偸薄，而無禮義廉恥孝悌忠信之心，至於父母，生不能奉養，死不能追遠。如有孝親、忠主、兄友、弟恭者，無問貴賤，旌別勸誘。又華侈踰度，宴飮過極，其悉除之，若金銀物飾，畫佛像法寶外，亦不得施用。天聽，自我民聽，天視，自我民視，人民乖離，故災變頻。仍庶欲以和致和，擭天人助。其人心和合之術，果安在乎？寡人獨智不能施設，宜省臺諸司，各陳無隱。」丁卯，幸王輪寺。壬申，醮于明仁殿。乙亥，又醮。丁丑，幸普濟寺。

五月辛巳，幸外帝釋院及九曜堂。乙酉，端午，謁景靈殿。龍岡[11]縣民，欲從位寵，及第楊元貴，諭使不從。王嘉之，拜爲守宮丞，屬諸內侍。丙申，發前王喪，百官玄冠素服三日。壬寅，葬于城東，命內侍十人護送。位寵擧兵之時，聲言義方弑君不葬之罪，故奉葬禧陵。而安其眞於海安寺，以爲願堂。

六月辛亥，王如奉恩寺。乙卯，幸現聖寺。乙未，幸神衆院。乙巳，禱雨，戊申，雨。

八月己酉朔，宋都綱張鵬擧、謝敦禮、吳秉直、吳克忠等來。甲寅，刑官奏：「重刑減死，分配遠島。」己未，幸現聖寺，又幸順天館，祈福于天皇、地眞兩祠。甲子，設仁王道場于明仁殿三日。戊辰，遣告奏使借秘書丞朴紹如金。

九月己卯，罷嶺兵馬使大將軍康漸，與位寵戰敗績，免其官。辛卯，移御景禧宮。癸卯，以信安伯珹女爲太子妃。

冬十月丙戌，賜白龍變等及第。庚癸以來，儒風不振，擧子纔三百餘人。壬辰，飯僧一萬於宮庭三日。甲午，移御壽昌宮。己亥，幸王輪寺。

十一月辛亥，朴紹還自金，詔曰：「省所上表，告奏事具悉。使价來庭，奏函伸懇。戴賜封之恩，造述有國之由來。謂寇攘卒起於不虞，致職貢少稽於入覲，迄用平定，孚于聽聞。載嘉侯度之恭，宜固世封之守。」壬子，有人誣告重房曰：「朝庭與南賊，潛謀作亂。」是日，流都校丞金允升等七人于島，貶兵部尙書李允修爲巨濟縣令，朝庭指文班也。戊午，移御景禧宮。丙寅，移御壽昌宮。

十二月癸未，太白晝見，經天。

六年

○(丙申)六年春正月金遣大監阿典溥等來，賀生辰。時，軍旅西征，慮客使覘我虛實，發神騎抄猛班，迎于道路。己巳，宴金使。公州鳴鶴所民亡伊、亡所伊等，嘯聚黨與，自稱山行兵馬使，攻陷公州。甲戌，幸神衆院行香。遣祗候蔡元富，郎將朴剛壽等，宣諭南賊，猶不從，王引見群臣於便殿，咨訪討賊之策。

二月丁亥，召募壯士三千，命大將軍丁黃載，將軍張博仁等將之，以討南賊。庚寅，移御景禧宮。燃燈，王如奉恩寺。甲午，金人以兵船十餘艘，侵掠東海霜陰縣。戊戌，設天帝釋道場于明仁殿。乙巳，王如靈通寺。

三月丙午朔，日食。辛亥，幸王輪寺，設羅漢齋。乙卯，南賊執捉兵馬使奏：「與賊戰不利，士卒多亡，請募僧以濟師。」

夏四月壬寅，親設五百羅漢齋於普濟寺，摩利支天道場于妙通寺。

五月丙午，親設帝釋齋于賢聖寺，舊名現聖，避毅宗嫌名，改之。癸亥，行入閤禮，引見群臣，訪時政得失。坐便殿，引見群臣，謂之入閤禮。

六月甲戌，王如奉恩寺。丙戌，陞亡伊鄕鳴鶴所，爲忠順縣，以內園丞梁守鐸爲令，內侍金允實爲尉，以撫之。尹鱗瞻攻破西京，擒位寵殺之，遣人來告捷。壬寅，遣樞密院副使李文著，大將軍宋慶寶往西京，奬諭諸將。

秋七月乙巳，尹鱗瞻遣秘書少監庾世績，表賀平西，授世績少府監直寶文閣。甲寅，加尹鱗瞻上柱國監修國史。

八月丁丑，將軍金光英路遇一旗頭，來揖馬前者。光英怒其不拜，捉囚于街衢，其黨群聚，擅放之，便至光英家，呼譟撞突。光英拔戟拒之，衆怒甚，光英懼踰垣而避。其衆毁屋舍，乃去。辛卯，幸王輪寺，設羅漢齋。丁酉，以少卿朴挺義爲西京副留守。己亥，賜秦幹公等及第。

九月乙巳，遣將軍朴純，刑部郎中朴仁澤往，諭南賊。丙午，醮于毬庭。辛亥，南賊攻陷禮山縣，殺監務。

冬十月壬午，親設齋于賢聖寺。戊戌，設佛頂道場于內殿。

十一[12]月壬寅朔，南賊首孫淸自稱兵馬使。壬子，遣將軍吳淑夫如金，賀正，將軍吳光陟、郎中尹宗誨，謝執送徐彦，仍進玉帶二腰。丙辰，設八關會，幸法王寺。戊午，移御壽昌宮。

十二月癸巳，中書侍郎平章事尹鱗瞻卒。庚子，遣大將軍鄭世猷、李夫爲處置兵馬使，分左右道，往討南賊。世猷等聚開國寺門前，練兵，閱月而後行。

七年

○(丁酉)七年春正月己酉，亡伊、亡所伊來降，賜廩粟，命監察御史金德剛，押送其鄉。庚戌，遣將軍丁守弼如金，進方物。丙辰，移御景禧宮。燃燈，王如奉恩寺。丁巳，曲宴，賦詩示群臣。戊午，金遣耶律子元來，賀生辰。遣兵部侍郎崔光廷如金，賀萬春節。乙丑，宴金使。己巳，移御壽昌宮。

二月丁丑，全羅州道按察使奏，彌勒山賊降。庚辰，亡伊等復叛，寇伽耶寺。甲申，親設齋于神衆院。戊子，設帝釋道場于內殿。己丑，南賊寇黃驪縣，又寇鎭州。丁酉，設佛頂道場于內殿。己亥，右道兵馬擒斬伽耶山賊首孫淸及其徒黨。庚子，王如靈通寺。是月，盜起西海道，遣戶部員外郎朴紹，發州縣兵，討之。

三月乙巳，吳光陟還自金言：「所進玉帶，其一乃石乳，非玉，有司奏之。帝曰：『小國無辨識者，誤以爲玉耳。且人不易物，惟德其物。若復却之，豈禮體耶？』王聞之慚懼，遣郎中朴孝縉，表謝乞罪。」辛亥，亡伊等焚弘慶院，殺居僧十餘人，逼令住持僧，賫書赴京，略云：「旣升我鄕爲縣，又置守以安撫，旋復發兵來討，收繫我母妻，其意安在？寧死於鋒刃下，終不爲降虜，必至王京，然後已。」丁巳，慮囚。戊午，左道兵馬使擒賊首李光等十餘人。庚申，幸妙通寺，設摩利支天道場。

夏四月義、靜二州叛，遣直門下史正儒，禮部郎中林正植，諭之。南賊陷牙州。時，淸州牧內郡縣，皆陷於賊，唯淸堅守。丁丑，重房奏，東北兩界州鎭判官，不許以武官補，從之。主是議者，將軍洪仲邦也，武官金敦義等六人伺仲邦出，遮道號訴，雜以惡語。重房，捕得之，黥配于島。壬午，安平公璥卒。丁酉，賜崔基靜等及第。

五月庚子，遣宣旨使用別監，審覈南賊制置左右道兵馬使戰功多少。辛亥，詔削忠順縣。癸丑，大雨雹。壬戌，趙位寵餘衆五百餘人作亂，殺留守判官朴寧，及其初請降者，副留守朴挺義，司錄金得礪，書記李純正等潛竄獲免。初，王師之攻圍也，踰城降者，無慮千餘人，及城陷，丁壯皆逃匿。厥後，其降者，以逃者爲叛，妻略婦女，攘奪財産，故丁壯作亂，致此變。遣大將軍李景伯，郎中朴紹，往諭之。

六月庚午，王如奉恩寺。辛巳，金橫宣使大府監徒單良臣來。金使之來也，國家疑西京餘孽梗道路，託言軍旅之後，沿路大疫，從他路迎候，仍遣戶部郎中朴紹，中郎將牙應時率官軍及神騎軍八十人往，備不虞。行至通德驛，賊果猝出掩擊，死者十八九，紹亦遇害。癸未，王受菩薩戒。辛卯，震太[4]廟。南賊首亡伊遣人來，請降。甲午，慮囚。

秋七月甲辰，官軍與西賊戰，敗乃還。丁未，王親製引咎責躬詞，告謝于景靈殿太祖神御。庚戌，西賊首郎將金旦請降，下制曲赦，仍遣中使往，諭之。丁巳，南賊處置兵馬使鄭世猷等捕賊首亡伊、亡所伊等，囚淸州獄，遣人告捷。戊午，遣抄猛班行首李頓綽、金立成，討西賊。

八月庚午，遣五軍別號，討西賊。丙子，減死囚二十人，配有人島。丁丑，太史奏：「太白，自七月五日，至是常見。」壬午，南路捉賊左道兵馬使梁翼京還，翼京所至貪縱，吏民不堪其苦，咸謂害甚於賊。乙酉，金使還。時，以西賊梗塞，東涉臨津，經由春州界，行至定州，乃出關。春州副使崔忠弼，托其供頓，聚歛太甚，坐罷。丁亥，西北路，斬賊魁金旦等五人首，函送于京。中書侍郎平章事致仕韓就卒。癸巳，幸外帝釋院，設

羅漢齋。

九月辛丑，遣上將軍李義旼，領八將軍，討西北賊。乙巳，移御安和寺。戊申，慮囚。甲寅，西賊，自西京曇和寺，移屯香山。

冬十月壬申，幸王輪寺，設羅漢齋。丙戌，西賊首康畜等三人來降，皆授校尉，遣還諭降餘黨。甲午，設佛頂道場于明仁殿。

十一月丙午，遣郎將崔美如金，謝橫宣，內侍員外郎崔貞，謝賀生辰，禮部員外郎孫應時，賀正。己酉，設八關會，幸法王寺。辛亥，還御壽昌宮。壬子，西賊首曹忠來降。丙辰，南賊制置右道兵馬使李夫還。夫馭軍嚴整，所至按堵，得士卒心，屢戰皆捷，故盜賊屛息。

八年

○(戊戌)八年春正月甲辰，遣將軍盧卓儒如金，賀萬春節，丙午，遣兵部郎中崔孝球，進方物。己酉，燃燈，王如奉恩寺。金遣僕散懷忠來，賀生辰。乙卯，親設齋于神衆院。丁巳，分遣察訪使。工部郎中崔詵于興化道，刑部員外郎崔孝著雲中道，閣門祗[13]侯林惟謙朔方道，監察御史崔敦禮沿海溟州道，秘書丞尹宗諹西海道，千牛衛將軍吳光陟楊忠州道，郎將李文中晋陜州道，侍御史宋端慶尙州道，將軍宋君秀全羅州道，刑部侍郎李文中廣淸州道，起居注皇甫倬春州道，問民疾苦，黜陟官吏及奉使者，限十年以前，追論殿最。凡被劾者，八百餘員，孝著以考覈不精免。戊午，宴金使。興王寺僧，告重房曰：「寺僧，有與德水縣人，謀作亂者，散員高子章實知之。」重房逮捕僧及子章，流于遠島，陰遣人投之江中。子章性甚暴戾，聞者相慶。己未，設帝釋道場于明仁殿。庚申，西北路兵馬使李義旼斬西賊三百餘人，告捷。

二月壬申，設佛頂道場于內殿。甲戌，西京留守判官朴仁澤將赴任，行至高原驛，賊邀殺於路。辛巳，親醮魁剛。

三月乙未朔，王如靈通寺。己酉，幸普濟寺，設五百羅漢齋。辛亥，慮囚，宥諸道察訪使械送贓吏三十五人。臺監殿中侍御史晉光仁不能駁執，御史臺劾奏，竟原之。甲寅，宰樞文武三品以上會式目都監，議處置西京。丙辰，御史臺奏，內侍、茶房實踰定額，制下，削內侍林正植等十二員，茶房六員。戊午，重房奏，以大將軍張博仁、金淑，分

典左右橋路，凡道傍屋宅欄垣，雖尺寸苟侵官路，皆令復舊。

夏四月乙亥，西賊陷谷州。丙子，陷遂安，掠財穀牛馬而去。庚辰，幸王輪寺，設羅漢齋。雨雹。壬午，以大將軍金光軾爲西京制置使，將軍朴順副之。乙酉，禘于太[4]廟。更定西京官制。庚寅，發五領軍，往捕西賊。

五月甲午，禱雨。壬子，聚巫都省，又禱。辛酉，再雩。

六月甲子，王如奉恩寺。丁卯，賜陳光恂等及第。己卯，罷察訪使所劾贓吏職，其政最者，皆陞資。

閏月壬子，平章事李光縉卒。

八月壬辰朔，設消災道場于內殿。甲辰，減死囚二十人，流之。辛亥，信安侯卒，輟朝三日。

九月癸未，設藏經道場于明仁殿七日。

冬十月己酉，親祫[14]于太[4]廟，告平西賊，赦。丙辰，設仁王百座道場於大觀殿，令中外飯僧三萬。

十一月壬申，遣將軍奇世俊如金，謝賀生辰，郎中金諒，賀正。癸酉，設八關會，幸法王寺。戊子，御便殿，引見東西兩界諸城上長、都領，賜上長匹段[8]，都領錦衣、金帶，馬一匹，傔人布十匹。以平西之後，盜賊頻起，慮復搖動，有此賜，識者嘆其姑息。是月，金遣八將軍兵，來屯義州關外。

十二月壬子，親設仁王道場于明仁殿五日。

〈世家卷第十九〉

註釋

^ 1.0 1.1 原本「祗」

↑ 原本「林」

↑ 原本「村」

^ 4.0 4.1 4.2 4.3 4.4 4.5 4.6 原本「大」

↑ 原本「摶」

↑ 原本「盲」

↑ 原本「夕」

^ 8.0 8.1 8.2 原本「叚」

^ 9.0 9.1 原本「荅」

↑ 原本「　　」

↑ 原本「罔」

↑ 原本「二」

↑ 原本「祇」

↑ 原本「祫」